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1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630012
交易代码	63001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12 月 1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831,326,267.73 份
投资目标	以有效控制投资风险和保持较高流动性为优先目标，力求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回报。
投资策略	<p>1. 整体资产配置策略</p> <p>根据宏观经济指标(主要包括：市场资金供求、利率水平和市场预期、通货膨胀率、GDP 增长率、货币供应量、就业率水平、国际市场利率水平、汇率等)，决定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长/中/短)和比例分布。</p> <p>根据各类资产的流动性特征(主要包括：平均日交易量、交易场所、机构投资者持有情况、回购抵押数量等)，决定组合中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p> <p>根据各类资产的信用等级及担保状况，决定组合的风险级别。</p> <p>2. 类别资产配置策略</p> <p>根据整体策略要求，决定组合中类别资产的配置内容和各类别投资的比例。</p> <p>根据不同类别资产的流动性指标(二级市场存量、二级市场流量、分类资产日均成交量、近期成交量、近期变动量、交易场所等)，决定类别资产的当期配置比率。</p> <p>根据不同类别资产的收益率水平(持有期收益率、到期收益率、票面利率、利息支付方式、利息税务处理、附加选择</p>

	权价值、类别资产收益差异等)、市场偏好、法律法规对基金投资的规定、基金合同、基金收益目标、业绩比较基准等决定不同类别资产的目标配置比率。 3. 明细资产配置策略 第一步筛选, 根据明细资产的剩余期限、资信等级、流动性指标(流通总量、日均交易量), 决定是否纳入组合。 第二步筛选, 根据个别债券的收益率(到期收益率、票面利率、利息支付方式、利息税务处理)与剩余期限的配比, 对照基金的收益要求决定是否纳入组合。 第三步筛选, 根据个别债券的流动性指标(发行总量、流通量、上市时间), 决定投资总量。 具体投资策略详见基金合同。		
业绩比较基准	同期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 是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A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B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630012	630112	01976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14, 719, 055. 12 份	13, 690, 805, 814. 45 份	25, 801, 398. 16 份

注: 2023 年 7 月 19 日起取消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份额自动升降级业务并调整基金份额最低交易限额。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2023 年 10 月 24 日起增加 E 类基金份额类别, E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 25%。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3 年 10 月 1 日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A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B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E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804, 355. 92	64, 708, 044. 34	131, 562. 13
2. 本期利润	804, 355. 92	64, 708, 044. 34	131, 562. 13
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4, 719, 055. 12	13, 690, 805, 814. 45	25, 801, 398. 16

注: 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由于本基金按实际利率法计算账面价值, 因此,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 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

利润的金额相等。

2. 自 2023 年 10 月 24 日起，本基金增设 E 类份额类别，份额首次确认日为 2023 年 10 月 25 日，增设当期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A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781%	0.0007%	0.3403%	0.0000%	0.2378%	0.0007%
过去六个月	1.0937%	0.0007%	0.6805%	0.0000%	0.4132%	0.0007%
过去一年	2.1868%	0.0006%	1.3500%	0.0000%	0.8368%	0.0006%
过去三年	5.4016%	0.0014%	4.0500%	0.0000%	1.3516%	0.0014%
过去五年	8.7263%	0.0015%	6.7500%	0.0000%	1.9763%	0.001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1.0754%	0.0044%	14.9275%	0.0000%	16.1479%	0.0044%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B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832%	0.0007%	0.3403%	0.0000%	0.2429%	0.0007%
过去六个月	1.1039%	0.0007%	0.6805%	0.0000%	0.4234%	0.0007%
过去一年	2.2073%	0.0006%	1.3500%	0.0000%	0.8573%	0.0006%
过去三年	5.7536%	0.0013%	4.0500%	0.0000%	1.7036%	0.0013%
过去五年	9.6136%	0.0014%	6.7500%	0.0000%	2.8636%	0.0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4.0733%	0.0045%	14.9275%	0.0000%	19.1458%	0.00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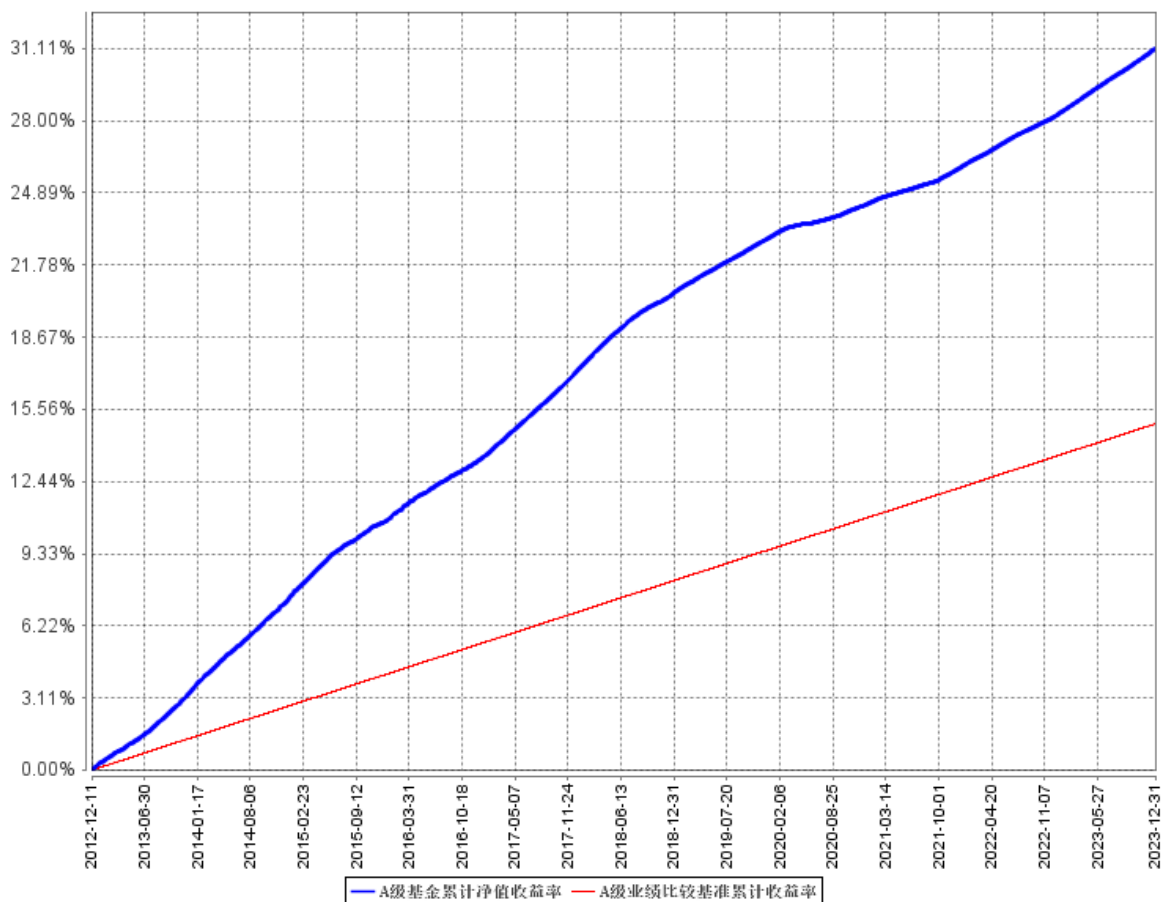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E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3961%	0.0010%	0.2552%	0.0000%	0.1409%	0.0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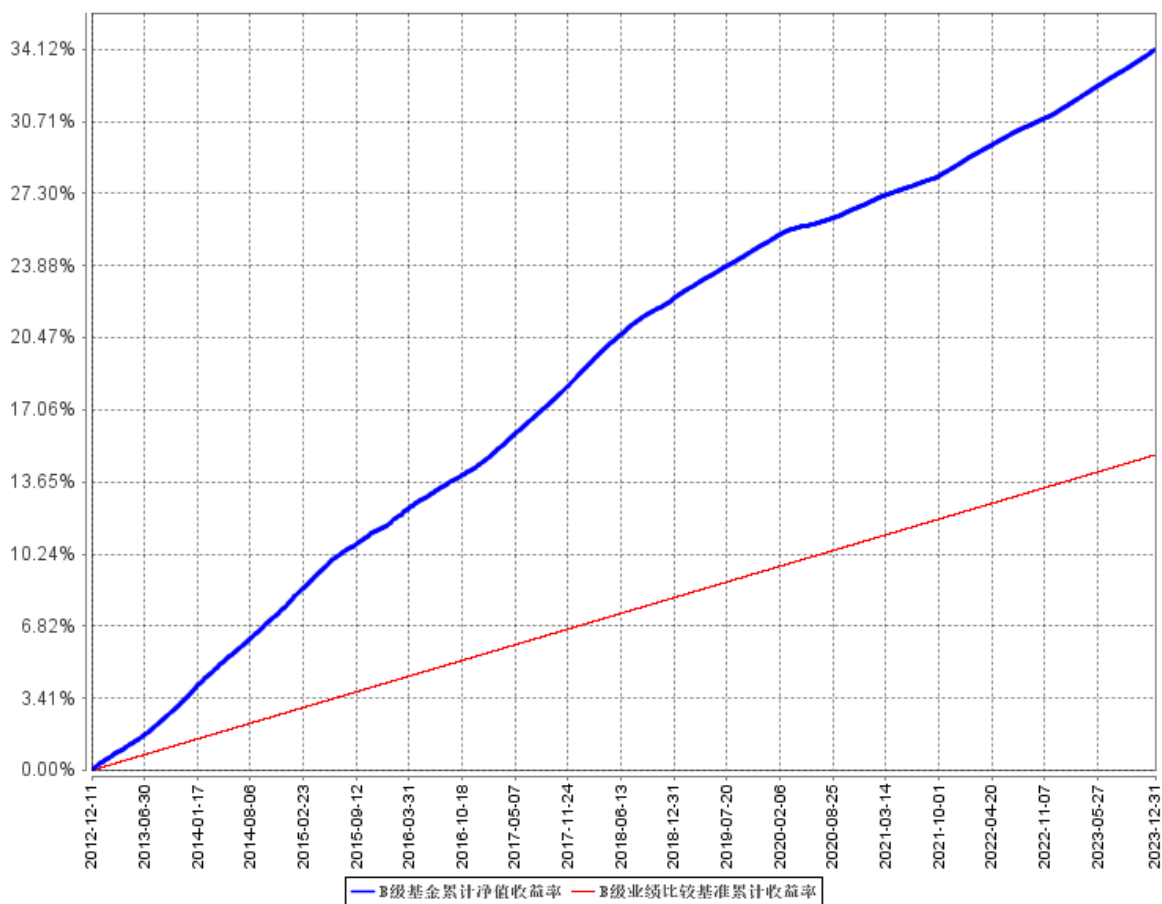
注：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调整为：本基金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基金已实现收益为基准，为投资人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该收益将会会计确认为实收基金，参与下一日的收益分配）。通常情况下，本基金的收益支付方式为按月支付，对于可支持按日支付的销售机构，本基金的收益支付方式经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按日支付。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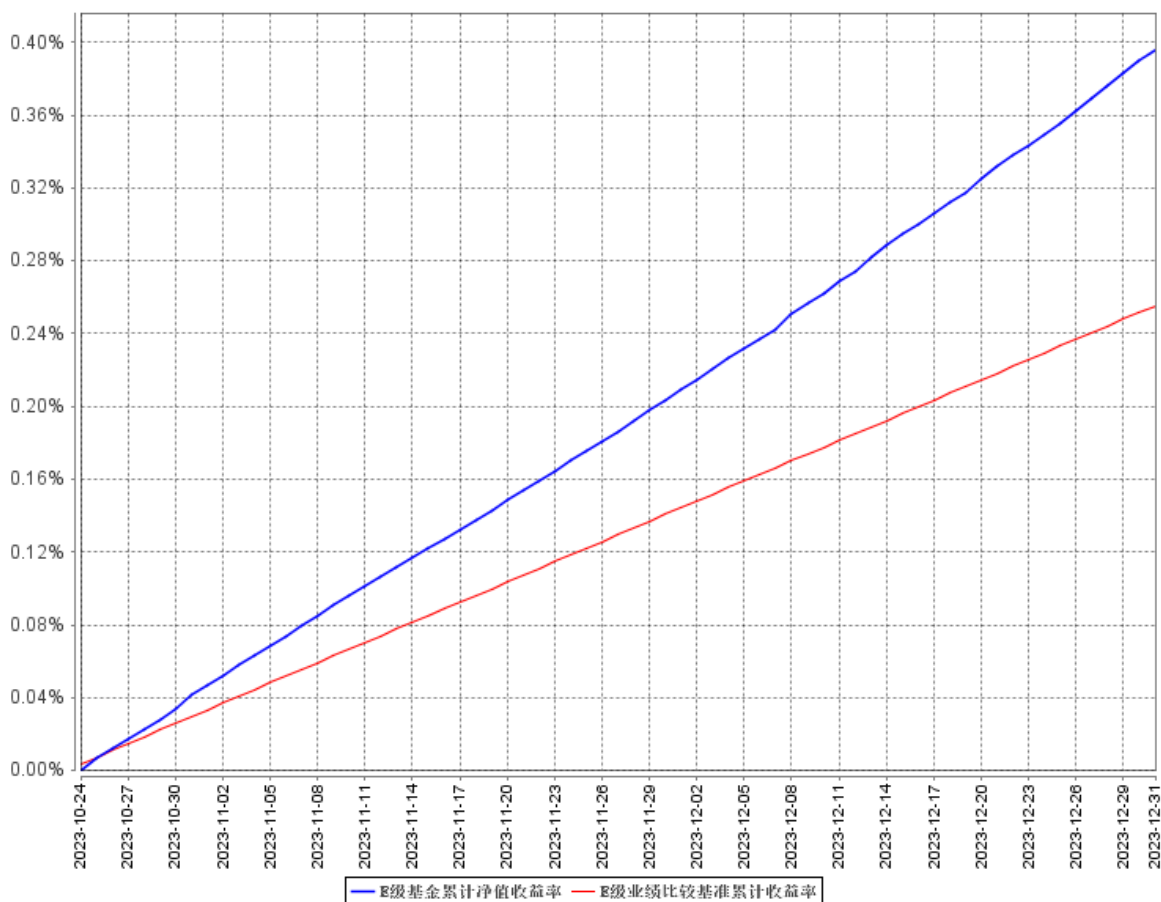
A级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B级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E级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①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2 年 12 月 11 日。本基金从 2023 年 10 月 24 日起新增 E 类份额。

②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需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杜磊	基金经理	2023年3月8日	-	12.1	男，中国籍，工商管理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9年7月至2010年8月，就职于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任信用分析师；2011年11月至2013年8月，就职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金融市场部高级经理；2013年8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中信建

					<p>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固定收益部副总裁；2016 年 5 月至 2019 年 9 月，就职于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投资研究部固定收益副总监；2019 年 10 月至 2022 年 9 月，就职于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助理；2022 年 9 月加入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3 年 3 月 8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瑞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3 月 8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11 月 16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鸿裕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p>
--	--	--	--	--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

公司建立投研管理平台并定期举行投研晨会、投研联席会等，建立健全投资授权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公平获得研究资源，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

针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通过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同向买卖同一证券的指令自动进行比例分配，报告期内，系统的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针对场外网下交易业务，公司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场外、网下交易业务的相关规定，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于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严格按照发行分配的原则或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

各投资组合间进行分配。本报告期内，场外、网下业务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 日、3 日、5 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 T 检验，统计了溢价率占优比例。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为规范投资行为，公平对待投资组合，公司制定了《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对包括可能显著影响市场价格、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可能涉嫌利益输送等异常交易行为做出了界定及相应的防范、控制措施。

报告期内严格执行公司相关制度，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公司严格控制旗下非指数型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的投资导致出现的同日反向交易中，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不同期限债券资产涨跌互现，中长端收益率有所下行，短端债券表现较弱，受跨年偏紧的资金面影响，收益率曲线逐渐平坦化，临近年末随着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落地叠加银行存款利率下调，利率震荡下行，曲线牛陡。四季度债市的主线是地产是否有超预期政策的出台和放量的国债地方债发行对资金面的扰动，资金波动加大，分层显现显著。进入 12 月后，资金面整体逐步趋向平稳，全月 DR007 与 DR001 平均为 1.83%与 1.61%，小幅高于政策利率。同业存单受资金面趋紧和发行行流动性缺口等多因素影响，整体呈现波动上行趋势，临近年末，各品种同业存单利率持续冲高后逐步回落修复。

本基金报告期内合理压缩调降组合期限结构和优化资产到期分布，主动降低杠杆比例，减轻负反馈压力，力争为投资者提供相对稳定的投资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0.5781%，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 0.3403%，本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高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0.2378 个百分点。

截至本报告期末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B 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0.5832%，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 0.3403%，本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高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0.2429 个百分点。

截至本报告期末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E 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0.3961%，同期基金

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 0.2552%，本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高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0.1409 个百分点。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8,205,133,031.87	59.23
	其中：债券	8,205,133,031.87	59.23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21,144,360.61	16.03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412,765,552.29	24.64
4	其他资产	13,998,782.40	0.10
5	合计	13,853,041,727.17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4.41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有债券回购融资的余额。

2. 上表中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有超过基金资产净值 20% 的情况。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7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9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72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 120 天。本报告期内无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的情况。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 天以内	25.7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16.4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19.33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含)-120 天	17.1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 天(含)-397 天(含)	21.02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99.70	-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没有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的情况。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190,179,369.24	1.3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955,318,858.15	6.9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955,318,858.15	6.91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570,956,681.92	11.36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5,488,678,122.56	39.68
8	其他	-	-

9	合计	8,205,133,031.87	59.32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90203	19 国开 03	3,500,000	360,922,473.57	2.61
2	112303259	23 农业银行 CD259	3,000,000	298,297,164.69	2.16
3	112303237	23 农业银行 CD237	3,000,000	297,258,704.16	2.15
4	112304049	23 中国银行 CD049	2,000,000	199,605,670.15	1.44
5	112303257	23 农业银行 CD257	2,000,000	198,870,988.95	1.44
6	112304018	23 中国银行 CD018	2,000,000	198,355,189.48	1.43
7	112317128	23 光大银行 CD128	2,000,000	198,091,887.98	1.43
8	112309112	23 浦发银行 CD112	2,000,000	197,629,228.32	1.43
8	112303122	23 农业银行 CD122	2,000,000	197,629,228.32	1.43
9	112322111	23 邮储银行 CD111	1,500,000	149,479,989.89	1.08
10	112318051	23 华夏银行 CD051	1,500,000	149,426,209.39	1.08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758%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144%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359%

注：上表中“偏离情况”根据报告期内各工作日数据计算。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没有达到 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没有达到 0.5%的情况。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采用固定份额净值，基金账面份额净值始终保持为人民币 1.00 元。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

在其剩余期限内按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每日计提收益或损失。

5.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23 中国银行 CD049、23 中国银行 CD018

2023 年 2 月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小微企业贷款风险分类不准确、小微企业贷款资金被挪用于房地产领域、贷款资金被挪用于证券市场、小微企业贷款资金被挪用于购买本行理财等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罚款 1600 万。2023 年 11 月因违反账户管理规定、清算管理规定、商户管理规定等被中国人民银行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37.340315 万元，罚款 3664.2 万元。

23 农业银行 CD259、23 农业银行 CD237、23 农业银行 CD257、23 农业银行 CD122

2023 年 9 月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农户贷款发放后流入房地产企业、农村个人生产经营贷款贷后管理不到位、农户小额贷款发放后转为定期存款以及违规向房地产开发企业提供融资等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没收违法所得并处罚款合计 4420.184584 万元。2023 年 11 月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流动资金贷款被用于固定资产投资、贷款受托支付问题整改不到位、贷款风险分类不准确等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没收违法所得并处罚款合计 2710.9738 万元。

23 邮储银行 CD111

2023 年 7 月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占压财政存款或者资金、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等被中国人民银行警告，罚款 3186 万元。

本公司对以上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除此之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且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
4	应收申购款	13,998,782.40
5	其他应收款	-
6	其他	-
7	合计	13,998,782.40

5.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A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B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E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28,595,270.13	11,563,577,092.36	-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89,438,191.63	10,171,559,362.65	544,308,618.0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03,314,406.64	8,044,330,640.56	518,507,219.89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4,719,055.12	13,690,805,814.45	25,801,398.16

注：1. 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2. 自 2023 年 10 月 24 日起，本基金增设 E 类份额类别，本报告期的相关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设立的文件；
- 2、《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 3、《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 4、《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报告期内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的原稿。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9.3 查阅方式

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19 层

基金托管人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

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hsfund.com>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22 日